



授 奖

修订A. T. 舒沙博士基金章程和世川卫生奖条例

1. 总干事荣幸地向第五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转交A. T. 舒沙博士基金章程和世川卫生奖条例修订款，供参阅。这些修订款是在有关基金委员会考虑了EB100(00)号决定中所含的建议之后作出的。
2. 根据上述决定，A. T. 舒沙博士基金委员会决定修订其章程，以便规定A. T. 舒沙博士基金奖在东地中海区域委员会会议上授予（见附件⁽¹⁾第二条）。
3. 世川卫生奖委员会在考虑了该项决定后，同意修订其条例，以便由该奖遴选小组替代该奖委员会，遴选小组由执行委员会主席、执委会一名委员和创始人的代表组成。根据条例第九条，拟议修订已提交给1998年1月执行委员会第一〇一届会议并获得批准⁽²⁾。对世川卫生奖条例第四、五、六、七和九条的修订见附件。

(1) 只有英文。

(2) 文件EB101/1998/REC/2，第十六次会议。

ANNEX

STATUTES OF THE DR A.T. SHOUSHA FOUNDATION

Article 2

The Dr A.T. Shousha Foundation Committee shall,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esent Statutes, propose to the Executive Board the award of the prize to be known as the "Dr A.T. Shousha Foundation Prize", to be given to a person having made the most significant contribution to any health problem in the geographical area in which Dr A.T. Shousha served th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The Prize shall be presented during a meeting of the ~~World Health Assembly~~ Regional Committee for the Eastern Mediterranean to the recipient or, in his or her absence, to a person representing him or her.

世川卫生奖条例

第四条

奖金

世川卫生奖为一个雕像及十万美元，授予在卫生发展中出色完成创新工作，诸如促进某些卫生规划，或初级卫生保健中成就明显的一人或数人、一个或数个机构、一个或数个非政府组织，以促使上述工作进一步发展。世界卫生组织在职或卸任官员以及执行委员会现任委员不得获奖。由收入及/或未分配储备金所得的款额将由~~本奖委员会~~ 遴选小组确定。本奖于世界卫生大会的一次会议上授予获奖人或获奖人的代表。

第五条

奖委员会遴选小组

名为“~~世川卫生奖委员会~~ 遴选小组”的~~委员会~~ 遴选小组由下列委员组成：~~执行委员会主席及副主席~~，执行委员会从其委员中选出的一名委员（任期不超过其在执行委员会供职时间）及创始人任命的一名代表。

作出决定时，需有~~执行委员会主席及至少委员会的其他两名委员、包括创始大任命的代表~~ 遴选小组全体成员出席。

第六 条

获奖候选人的提名及挑选

任何国家卫生当局及本奖前此获奖者，可提名本奖候选人。各项建议应送交行政官员，由行政官员连同其所作技术评定，一并提交本奖委员会遴选小组。委员会遴选小组将在秘密会议上以出席委员其成员多数作出决定，并向世界卫生组织执行委员会推荐，由执委会作出最后决定。

第七 条

行政官员

本奖由其行政官员，即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管理，他将做为本奖委员会遴选小组秘书行使职权。

行政官员负责：

- (1) 在本条例确定的职权范围内执行本奖委员会遴选小组作出的决定。
- (2) 恪守本条例，并根据本条例主管世川卫生奖的行政事宜。

第九 条

条例的修订

本奖委员会遴选小组可按其一名成员的建议提议修订本条例。但上述建议一经委员会遴选小组的多数成员同意，则应提交执委会批准。任何修订情况应报告下届世界卫生大会。

= = =